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水利局污水一科

承辦人：王翰堂

電話：(07)7995678分機2091

電子信箱：hantang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局污水二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水污一字第10638072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106年12月19日(星期二)上午9時30分召開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鳳山溪(含前鎮河)水環境改善計畫-國宅污水管線納管更新案，污水管線完工後續維管會議乙案，開會地點因故更改為本府鳳山行政中心簡報室(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舊(後)棟3樓)，其餘內容不變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高雄市君毅正勤國宅社區住戶互助委員會、鳳山中崙第一標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、鳳山中崙第二標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、鳳山中崙第三標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、鳳山國富D型大廈管理委員會、三采工程顧問有限公司、本局污水營運科、本局污水二科

副本：本局污水一科

局長 蔡長展 公假  
副局長 陳琳 樺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